

证券代码：300605

证券简称：恒锋信息

公告编号：2022-048

恒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审核问询函回复

更新 2022 年一季报财务数据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恒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1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恒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2〕020005 号）、于 2022 年 4 月 1 日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恒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2〕020067 号），深交所上市审核中心对公司提交的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了两轮审核问询问题。

公司按照两轮审核问询函的要求，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审核问询函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并回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文件。

根据深交所的进一步审批意见，公司积极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审核问询函回复内容予以落实补充回复并相应更新财务数据。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了《2021 年年度报告》、《2022 年一季报》，并会同相关中介机构结合 2021 年年报、2022 年一季报财务数据，对两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内容进行了补充并更新至 2022 年一季报财务数据。现根据要求对更新和补充后的两轮审核问询函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文件。更新和补充后的两轮审核问询函回复公开披露后，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上市审核业务系统报送相关文件。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恒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6日